

征收土地预公告

(沈浑征預告字[2022]18号)

浑南区桃仙街道古台南村、古台北村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

依据发展需要，拟征收古台南村、古台北村范围内集体土地总面积1.3385公顷作为沈阳市浑南区2022年度第17批次建设用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

具体范围以权属界线图为准（图幅号：2022-hn-w002）。实地位置以桃仙街道办事处委托有关部门的现场放线为准，最终征地面积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二、拟征土地目的、用途

本次拟征土地为沈阳市浑南区2022年度第17批次建设用地，按照城市规划，该用地拟开发用途主要为工矿仓储用地。

三、土地现状调查

由桃仙街道协调古台南村、古台北村组织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确认工作，土地现状调查应当查明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权属、种类、数量等情况以及对应的相关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信息进行统计和确认，核实集体建设用地信息并提供证明材料。上述数据成果作为区政府制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依据。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由属地街道办事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应当对征收土地的社会稳定风险状况进行综合研判，确定风险点，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和处置预案。

请桃仙街道将汇总数据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上述确认材料分别提报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如有异议，由桃仙街道将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的问题汇总，书面向区政府报告情况。自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特此公告。

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8日

